

XXJH-JY01-05地块

XXJH-JY01管理单元

拟确定用地性质地块指标控制表	
规划用地性质	特殊教育用地（A34）
建筑使用性质	特殊教育建筑，可兼容教育配套建筑
规划净用地面积	13400平方米(约20.1亩)
容积率	大于等于2.0，小于等于2.5
建筑控制规模	地上总建筑面积小于等于33500平方米
建筑密度	小于等于40%
建筑控制高度	建筑限高60米，且须符合民航陕西监管局净空审核意见
绿地率	大于等于35%
出入口方向	严格按照《西安市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（市规发〔2018〕60号）及相关标准执行，具体开口位置以总平面审查为准。
备注	无

西咸新区XXJH-JY01-05地块用地控制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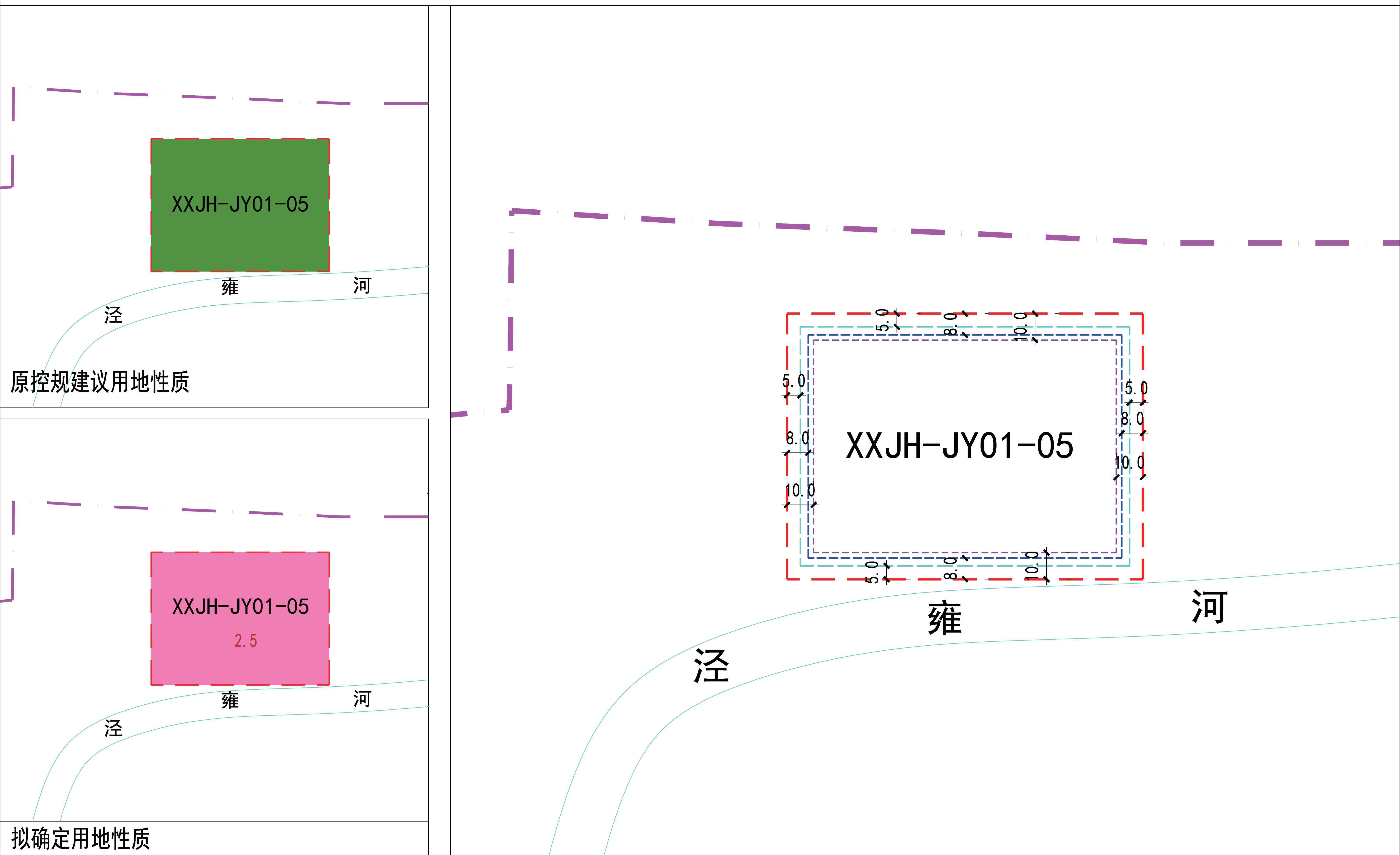


图		农林用地		特殊教育用地		河道管理线		地块编号		24<H≤50米建筑控制线
例		规划范围		新城边界线		容积率		≤24米建筑控制线		50<H≤60米建筑控制线

根据《西咸新区过渡期国土空间规划方案》及《西咸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管理规定（试行）》（陕西咸办发〔2020〕3号第七条：控规单元内三类设施（公共服务设施、市政基础设施、交通基础设施）用地，在不突破建设用地总量的前提可根据新区实际发展需求增加，建设规模根据地块详细设计确定。

将XXJH-JY01-05地块（20.1亩）由农林用地（E2）调整为特殊教育用地（A34），容积率调整为2.5。